

副本

檔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 函

聯絡處：(338-55)桃園市蘆竹區厚生路51號5樓  
承辦人：李湘茹  
電話：(03)3222550#204  
傳真：(03)3225880  
電子信箱：lily@cfs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104消設字第104018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無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自即日起註銷104年3月24日證書編號CFS-104-0302火警探測器(型式認可編號FD-A9941)型式認可書乙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認可實施辦法第31及32條規定及貴公司104年11月25日型式認可書自行廢止申請書辦理。

二、本會業依前揭辦法第31條廢止型式認可並註銷旨揭型式認可書，並依第32條規定：「經撤銷或廢止型式認可之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，登錄機構應即停止辦理該型式產品之個別認可及發給認可標示，並回收、註銷及除去已發給尚未銷售產品之標示。」本會自即日起停止辦理該型式產品之個別認可及發給認可標示，並查貴公司該產品已於申請廢止型式認可日前全部銷售，未有庫存產品。

三、依據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認可實施辦法第31條第2項規定：「前項對登錄機構廢止有認可異議者，得於收受書面次日起10日內檢附佐證資料，向原登錄機構提出申訴，並以一次為限；原登錄機構應以書面告知處理結果。」對本會廢止或撤銷型式認可書有異議者，得於文到10日內檢附佐證文件向本會提出申訴。

正本：松輝有限公司

副本：內政部消防署、本會

董事長 趙 鋼

裝

訂

線

## 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型式認可書

## 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：

(一)公司(商業)名稱：松輝有限公司

(二)統一編號：34345685

(三)負責人：王竹輝

(四)所在地：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111巷61弄7號1樓

## 二、認可依據：消防法第12條

## 三、認可項目：型式認可展延

## 四、認可有效期限：自104年6月7日起至109年6月6日止

## 五、認可登錄機構：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(桃園市蘆竹區厚生路51號5樓)

## 六、認可內容：

型式認可編號	FD-A9941	設備名稱	火警探測器
廠牌	鐵人	產地	國產
型號	RD-03	型式種類	差動式局限型
感知元件(特性)	空氣熱膨脹	感度種類	2種
額定電壓(VDC)	24	額定電流(mA)	7.6
類型	非防水型、普通型、再用型	額定溫度(°C)	--
監視距離(m)	--	監視角度	--
蓄積功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	蓄積時間(s)	--
適用範圍	供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使用。		

## 七、輕微變更內容：無

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應依火警探測器認可基準規定，以不易磨滅方法標示必要事項。

(二)本項產品應依規定申請個別認可，並於產品本體上附加認可合格標示。

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

作廢